

证券代码:605003 证券简称:众望布艺 公告编号:2024-002

众望布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度暨2024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会议时间:2024年04月26日(星期五) 下午15:00-16:00
二、会议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

证券代码:688362 证券简称:甬矽电子 公告编号:2024-030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4月29日(星期一) 下午 14:00-15:00
二、会议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证券代码:002308 证券简称:大族激光 公告编号:2024035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并征集相关问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一、会议时间:2024年4月26日(星期五) 15:00-17:00;
二、会议召开平台: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方式;
四、投资者可于2024年4月25日(星期四)17:00前,访问网址 https://eschn/1dA2zhB712qA或使用微信扫码扫描下方二维码小程序进行参会提问。

证券代码:603985 证券简称:江阴市恒润重工 公告编号:2024-011

新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2024年第一季业绩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基金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新沃永富货币市场基金、新沃顺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新沃盈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沃创新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沃安远87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新沃南浦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于2024年4月20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www.xinwofund.com) 和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任何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688-9988(非营业时间,本公司客服人员将无法接听来电,请您耐心等待)。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新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601399 证券简称:国机重装 公告编号:临2024-010

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会议时间:2024年4月29日(星期二)15:00-16:30
二、会议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二、本次会议召开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4月1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无锡市周庄镇观洲工业园区A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证券代码:002192 证券简称:融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6

融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进展公告

付款项,同时双方再签订单笔借款合同。
2.借款期限:每笔借款期限不超过12个月(以实际到账为准),借款期限内,借款人可以提前还款。
3.借款用途:用于正常经营周转。
4.利率及利息:借款利率不超过金融机构同期贷款利率确定,利息计算按实际借款天数确定,按月付息。
5.合同生效: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协议有效期至2024年12月31日止。
三、累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及逾期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郑德福累计提供的财务资助金额为10,4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23%。除提供上述财务资助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外提供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也不存在逾期未归还的财务资助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1、《集团内部门借款框架协议》

证券代码:605088 证券简称:冠盛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9

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公告:
1.本次会议通知公告: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开时间:2024年4月29日
3.会议召开地点:温州乐清虹桥镇冠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会议室

证券代码:002549 证券简称:凯美特气 公告编号:2024-026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同意356,670,89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812%;反对409,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146%;弃权14,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41%。
一、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149,03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0.7242%;反对409,4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8.9643%;弃权14,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215%。
二、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4,417,63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0.0693%;反对439,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191%;弃权14,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215%。
三、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其它重大交易情况和2024年度为公司担保的议案》
一、会议内容:
1. 审议通过了《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审议通过了《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4.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5.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证券代码:605088 证券简称:冠盛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0

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同意356,670,89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812%;反对409,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146%;弃权14,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41%。
一、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149,03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0.7242%;反对409,4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8.9643%;弃权14,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215%。
二、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4,417,63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0.0693%;反对439,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191%;弃权14,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215%。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证券代码:605088 证券简称:冠盛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1

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同意356,670,89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812%;反对409,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146%;弃权14,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41%。
一、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149,03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0.0693%;反对439,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191%;弃权14,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215%。
二、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4,417,63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0.0693%;反对439,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191%;弃权14,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215%。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